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债券代码：127089

债券简称：晶澳转债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30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

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4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诺德中心8号楼8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 议案数：（3）
8.01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8.02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
8.0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 议案数：（2）
10.01	《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H 股上市后适用）	√
10.0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H 股上市后适用）	√

（二）以上第1至5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第6至10项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6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提案6.00、7.00、9.00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五）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5年6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异地股东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详见股东大会会议联系方式。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10-63611960

传真：010-63611980

邮箱：ir@jasolar.com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1号院诺德中心8号楼

邮政编码：100160

联系人：袁海升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59”，投票简称为“晶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3）			
8.01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8.02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			
8.0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2）			
10.01	《关联（连）交易决策制度》（H 股上市后适用）	√			
10.0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H 股上市后适用）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

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证件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证件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